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镇江市南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处（单位名称）的南山景区建筑除险修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南山景区建筑除险修缮项目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江苏天润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0人，营业收入为65580.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068.81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天润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文件网址如下：

http://www.gov.cn/zwgk/2011-07/04/content_1898747.htm